

证券代码：872320

证券简称：康亚药业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吴宝成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张志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吴宝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2024年8月2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2,237股，占公司股本的0.25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志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2024年8月2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副总经理吴福鸿、杨亚军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吴宝成先生、张志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宝成，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化学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1年8月，就职于北京双鹤药业有限公司原料药厂任实验员；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任北京诺华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销售人员；2003年8月至2004年11月，任北京爱心伟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2004年12月至2011年5月，任北京元康福瑞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7年9月，历任宁夏康亚药业有限公司、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北京营销中心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上海迈普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

张志华，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九三学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宁夏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制药工程副高级职称，执业药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24年7月，历任宁夏康亚药业有限公司、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员、生产技术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原料车间主任（兼安

全生产监督管理部经理)、安全总监、工会主席、职工监事；2024年8月至今，任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聘任为公司正常高管补选，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命副总经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被聘任人员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